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Join-Share 中盈盛達

共創 共享 共成長

Guangdong Join-Share Financing Guarantee Investment Co., Ltd.*

廣東中盈盛達融資擔保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43）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年度業績公佈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業績摘要

- 總收益約為人民幣306.69百萬元，（包括收益約人民幣284.45百萬元及其他收益約人民幣22.24百萬元），較去年減少約16.28%。
- 年內利潤及淨利潤率分別約為人民幣118.08百萬元及41.51%。
- 稅前利潤約為人民幣154.29百萬元，較去年減少約20.14%。
-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年內利潤約為人民幣106.58百萬元，較去年減少約19.96%。
- 董事會建議派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末期息每股人民幣0.06元（2019年：每股人民幣0.06元）。

廣東中盈盛達融資擔保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年度業績及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比較數據。本報告應與下文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一併閱讀。

綜合損益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擔保費收入		216,246	195,620
擔保成本		<u>(39,684)</u>	<u>(8,426)</u>
擔保費收入淨額		<u>176,562</u>	<u>187,194</u>
利息收入		95,300	100,420
利息支出		<u>(16,617)</u>	<u>(12,637)</u>
利息收入淨額		<u>78,683</u>	<u>87,783</u>
諮詢服務費		<u>29,202</u>	<u>31,024</u>
收益	3	284,447	306,001
其他收益	4	22,240	60,305
應佔聯營公司收益		15,108	12,584
提取擔保賠償準備金		(2,811)	(2,440)
減值損失	5(a)	(50,595)	(59,307)
營運開支	5(b)/5(c)	<u>(114,095)</u>	<u>(123,941)</u>
稅前利潤		154,294	193,202
所得稅	6	<u>(36,217)</u>	<u>(50,253)</u>
年內利潤		<u>118,077</u>	<u>142,949</u>
歸屬於：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106,577	133,158
非控制性權益		<u>11,500</u>	<u>9,791</u>
年內利潤		<u>118,077</u>	<u>142,949</u>
每股收益			
基本及稀釋 (人民幣元/股)	7	<u>0.07</u>	<u>0.09</u>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利潤		<u>118,077</u>	<u>142,949</u>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不會重新歸類為損益的項目：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金融資產：			
公允價值變動淨額		(19,960)	18,898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金融資產產生的所得稅		<u>4,990</u>	<u>(4,725)</u>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u>(14,970)</u>	<u>14,173</u>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u>103,107</u>	<u>157,122</u>
歸屬於：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91,607	147,331
非控制性權益		<u>11,500</u>	<u>9,791</u>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u>103,107</u>	<u>157,122</u>

綜合財務狀況表

		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附註		
資產			
現金及銀行存款	8	1,058,266	974,492
存出擔保保證金		524,130	438,864
應收及其他應收款項	9	589,114	525,690
發放貸款及墊款	10	504,937	554,830
保理應收款項		180,700	154,933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金融資產	11	41,050	65,009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	12	90,905	127,008
應收款項類投資	13	77,972	116,906
當期所得稅資產		—	12,877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34,023	158,347
固定資產		15,478	20,232
投資性房地產		7,767	8,202
無形資產		2,403	3,782
商譽		419	419
遞延所得稅資產		61,344	30,177
資產總計		3,188,508	3,191,768
負債			
計息借款	17	137,793	175,159
擔保負債	14	194,822	189,658
存入保證金	15(a)	271,725	255,506
應計及其他應付款項	15(b)	102,451	92,950
當期所得稅負債		—	—
其他金融工具 — 負債部分		59,364	60,910
租賃負債		8,150	10,689
遞延稅項負債		140	—
負債總計		774,445	784,872
淨資產		2,414,063	2,406,896
資本及儲備	16		
股本		1,560,793	1,560,793
儲備		529,749	527,480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合計		2,090,542	2,088,273
非控制性權益		323,521	318,623
權益總計		2,414,063	2,406,89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重大會計政策

(a) 合規聲明

本財務報表已根據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所有適用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本財務報表亦遵循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本集團採納的重大會計政策披露於下文。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有關準則於本集團之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提前採納。在與本集團有關之範圍內初始應用該等新訂和經修訂之準則所引致當前及以往會計期間之會計政策變更，已於本財務報表內反映，有關資料載列於附註1(c)。

(b) 財務報表的編製基礎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統稱「本集團」）以及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除以公允價值呈列的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外，編製財務報表時乃採用歷史成本法為計量基準。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報表時，管理層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有關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政策的應用及資產、負債、收入及費用的列報。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乃基於過往經驗及其他於相關情況下被認為合理的因素，從而作為判斷未能從其他來源確定的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的基準。實際結果可能與這些估計不同。

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會持續予以審閱。會計估計的修訂如只影響該修訂期間，則於該修訂期間確認；修訂如影響本期間及未來期間，則於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有關管理層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時所作出對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的判斷，以及主要不明朗估計來源的討論載列於附註2。

(c) 會計政策的變動

本集團已於本會計期間對該等財務報表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業務的定義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COVID-19相關租金減免

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外，本集團並無採納任何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之新準則或詮釋。採納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討論如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業務的定義

該等修訂釐清業務之定義，並就如何確定一項交易應否界定為業務合併提供進一步指引。此外，該修訂引入了可選的「集中度測試」。當所收購之總資產的公允值實質上皆集中在單一可識別資產或一組類似可識別資產時，該測試可以簡化評估所收購之一組活動和資產應否界定為資產收購而非業務收購。

本集團已按前瞻性基準將該等修訂應用於收購日期為2020年1月1日或之後的交易。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COVID-19相關租金減免

該修訂提供一項權宜方法，允許承租人就COVID-19而直接發生的某些符合要求的租金減免（「COVID-19相關租金減免」）不再評估是否為租賃修改，並將該等租金減免視同非租賃修改之方式入賬。

本集團已選擇提早採納該等修訂並於本年度對授予本集團的所有符合要求的COVID-19相關租金減免應用實際權宜方法。因此，已獲取的租金減免在觸發這些付款的事情或條件發生之期間確認為一項負值的可變租賃付款額並計入損益。2020年1月1日之期初權益結餘並無影響。

2 會計判斷及估計

(a) 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之關鍵會計判斷

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管理層作出以下會計判斷：

綜合：本集團是否對承資公司擁有實質控制權。

(b) 估計不確定性的來源

除有關金融工具公允價值的假設及其風險因素的資料外。其他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如下：

(i) 應收及其他應收款項、發放貸款及墊款、保理應收款項、應收款項類投資及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金融資產

本集團定期覆核應收及其他應收款項、發放貸款及墊款、應收款項類投資及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金融資產的金融資產組合，以評估是否存在減值損失，並在出現任何減值跡象時評估有關減值損失金額。減值客觀證據包括可觀察數據顯示應收及其他應收款項、發放貸款及墊款、保理應收款項、應收款項類投資及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金融資產的預計未來現金流出現可衡量的減幅。其亦包括可觀察數據顯示債務人的還款狀況出現不利變動、或國家或地方經濟狀況出現變動而導致拖欠還款。

使用預期信貸虧損模式的應收及其他應收款項、發放貸款及墊款、保理應收款項、應收款項類投資及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金融資產(債務)的減值損失須受到多項主要參數及假設的影響，包括確定信貸減值階段、估計拖欠可能性、違責損失率、違責風險承擔及貼現率，就前瞻性資料及其他調整因素作出調整。應收及其他應收款項、發放貸款及墊款、保理應收款項、應收款項類投資及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金融資產(債務)的預期信貸虧損乃源自估計，而管理層考慮歷史數據、過往虧損經驗及其他調整因素。過往虧損經驗根據可反映現時經濟狀況的可觀察數據及管理層憑過往經驗作出的判斷而調整。管理層會定期覆核該等參數的選擇及假設的應用，以減低預計虧損及實際虧損之間的任何差額。

股權投資確認並無任何減值虧損。

(ii) 非金融資產減值

倘若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的賬面值不能收回，則該資產可能視為「減值」，並根據有關非金融資產減值的會計政策確認資產減值損失。非金融資產的賬面值會定期覆核，以評估可收回金額是否低於賬面價值。倘可收回金額低於賬面價值，則賬面價值會減至可收回金額。可收回金額為公允價值減處置費用與使用價值的較高者。在釐定使用價值時，資產產生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貼現至現值，並需就收益水平及營運成本作出重要判斷。本集團利用所有現時可用的資料，包括基於合理及已證實的假設作出的估計與對收益級別及營運成本的估計，以釐定可收回金額的合理金額。該等估計的變化將對資產賬面價值有重大影響，並導致未來期間減值支出或減值撥回增加。

(c) 折舊及攤銷

本集團在考慮固定資產及無形資產的估計殘值後，在預計可使用年期按直線法計提折舊和攤銷。本集團定期審閱預計可使用年期及殘值，以決定將計入每個報告期的折舊和攤銷成本。預計可使用年期是本集團根據對同類資產的過往經驗及估計的技術改變而釐定。倘有證據表明用以釐定折舊的因素發生變化，則對折舊比率進行調整。

(d) 擔保賠償準備金

本集團於計算擔保賠償準備金時，本集團對履行擔保合同相關責任的成本作出合理估計。有關估計乃根據於結算日的可得資料，並按本集團的實際經驗、業務違約記錄、並考慮行業信息及市場數據後釐定。

(e) 遞延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所產生遞延稅資產的確認以很可能取得用來抵扣可抵扣暫時性差異及稅務損失的未來應納稅所得額為限。彼等的實際使用結果或會不同。

(f) 公允價值計量

本集團若干會計政策及披露需要計量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

本集團已就公允價值計量設立了監控機制。此包括一支估值團隊，負責監督所有重大公允價值計量，包括公允價值三級評估及直接向財務負責人呈交報告。

(g) 對投資對象控制程度的判斷

控制，是指本集團擁有對該投資方的權力，通過參與被投資方的相關活動而享有可變回報。在判斷本集團是否擁有對被投資方的權力時，本集團僅考慮由本集團及其他方所持有的實質性權利。

3 收益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是在中國向客戶提供信貸擔保、發放貸款及墊款、提供保理服務及相關諮詢服務。收益包括擔保費淨收入、利息淨收入及諮詢服務費收入。各主要類別下於收益確認的淨費用及利息收入載列如下：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擔保費收入		
融資擔保費收入	156,936	131,926
履約擔保費收入	59,310	63,694
小計	216,246	195,620
擔保成本		
再擔保開支	(1,045)	(1,111)
風險金費用	(38,639)	(7,315)
小計	(39,684)	(8,426)
擔保費淨收入	176,562	187,194
利息收入		
— 發放貸款及墊款	64,705	63,567
— 銀行存款及存出擔保保證金	14,157	13,590
— 保理服務	15,263	22,624
— 應收及其他應收款項	1,175	639
小計	95,300	100,420
利息開支		
— 計息借款	(12,283)	(8,441)
— 其他金融工具負債部分的利息開支	(3,158)	(3,587)
— 金融機構債券的利息開支	—	—
— 其他	(1,176)	(609)
小計	(16,617)	(12,637)
利息淨收入	78,683	87,783
諮詢服務費收入	29,202	31,024
收益	284,447	306,001

4 其他收益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匯兌(虧損)/收益	(5,073)	2,462
應收款項類投資之投資收入	5,132	22,742
政府補助金	19,006	14,679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金融資產之投資收入	472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之投資收入	14,808	16,436
處置聯營企業投資損失	(15,624)	—
其他	3,519	3,986
	<u>22,240</u>	<u>60,305</u>

5 稅前利潤

稅前利潤已扣除/(計入)：

(a) 已扣除減值及撥備

	附註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違約擔保付款	9(b)(i)	24,326	42,366
應收擔保客戶款項	9(b)(ii)	1,674	19,955
發放貸款及墊款	10(f)	13,445	(7,499)
應收保理款項		1,326	111
應收款項類投資		6,076	(2,223)
其他		3,748	6,597
		<u>50,595</u>	<u>59,307</u>

(b) 員工成本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工資、獎金及其他福利	70,186	69,267
退休計劃供款	264	5,117
	<u>70,450</u>	<u>74,384</u>

本集團須參與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當地政府組織的養老保險計劃，當中本集團須每年為中國僱員繳付養老保險，養老保險按中國相關部門在年內釐定的標準工資的若干比例繳納。除上述的養老保險外，在中國僱員支付退休福利方面本集團無其他重大責任。

(c) 其他項目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折舊及攤銷	10,991	11,852
核數師酬金		
— 年度審計	1,900	2,450
— 其他服務	650	630

6 綜合損益表中所得稅

(a) 綜合損益表中稅項：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當期所得稅		
本年撥備中國所得稅	62,254	32,762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的產生及撥回	(26,037)	17,491
所得稅開支	<u>36,217</u>	<u>50,253</u>

(b) 按適用稅率計算的所得稅開支與會計利潤的對賬：

	附註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稅前利潤		154,294	193,202
按照25%稅率計算的稅前利潤的名義所得稅	(i)/(ii)	38,574	48,301
不可抵扣開支的影響		5,127	1,234
未實現暫時性差異		(2,800)	(338)
其他		(4,684)	1,056
所得稅開支合計		<u>36,217</u>	<u>50,253</u>

(i) 位於香港的中盈盛達(香港)供應鏈服務有限公司及中盈盛達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未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因其年內並無產生任何須繳納香港利得稅的收入。

(ii) 根據於2008年1月1日生效的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法，2020年本集團的中國子公司須按法定稅率25%繳納中國所得稅。

7 每股收益

(a)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根據年內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的利潤及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如下：

	2020年	2019年
歸屬於本公司股權持有人的利潤(人民幣千元)	106,577	133,158
用作計算基本每股收益的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u>1,560,793</u>	<u>1,560,793</u>
基本每股收益(每股人民幣元)	<u>0.07</u>	<u>0.09</u>

(b) 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2020年	2019年
於1月1日已發行普通股(千股)	1,560,793	1,560,793
發行新股的加權平均數(千股)	<u>—</u>	<u>—</u>
於12月31日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股)	<u>1,560,793</u>	<u>1,560,793</u>

(c) 稀釋每股收益

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概無潛在稀釋普通股，故稀釋每股收益等同基本每股收益。

8 現金及銀行存款

貨幣資金包括：

	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庫存現金	31	26
銀行存款	<u>649,334</u>	<u>744,970</u>
綜合現金流量表的貨幣資金	649,365	744,996
銀行定期存款	224,631	103,281
質押的定期存款	<u>180,412</u>	<u>125,415</u>
	1,054,408	973,692
應計利息	<u>3,858</u>	<u>800</u>
	<u><u>1,058,266</u></u>	<u><u>974,492</u></u>

本集團在中國經營向客戶提供的擔保及貸款服務以人民幣進行。人民幣並非可自由兌換的貨幣，將人民幣匯出中國境外須受中國政府頒佈的相關外匯管制規則及法規所規限。

存出擔保保證金指已收通過存單質押向客戶提供貸款的有抵押存款。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本集團的質押的定期存款及銀行定期存款已自貨幣資金中扣除。

9 應收及其他應收款項

	附註	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應收違約擔保付款	(i)/9(a)(i)	219,798	206,951
減：呆賬撥備	9(b)(i)	<u>(65,149)</u>	<u>(55,640)</u>
		<u>154,649</u>	<u>151,311</u>
應收擔保客戶款項	(ii)/9(a)(ii)	209,606	251,322
減：呆賬撥備	9(b)(ii)	<u>(55,600)</u>	<u>(57,883)</u>
		<u>154,006</u>	<u>193,439</u>
應收利息		9,863	9,825
減：應收利息撥備		<u>(2,280)</u>	<u>(1,247)</u>
		<u>7,583</u>	<u>8,578</u>
應收已購買債務款項	(iii)	48,334	45,214
授予關聯方於一年內到期的貸款	(iv)	86,500	35,000
授予關聯方於一年內到期的應收款項	(v)	11,606	25,478
預付關聯方款項		22,600	8,200
出售違約擔保付款的應收款項及應收擔保客戶款項		—	2,171
其他應收款項		<u>55,834</u>	<u>28,014</u>
		<u>224,874</u>	<u>144,077</u>
按金及預付款項		22,542	21,307
抵債資產		<u>25,460</u>	<u>6,978</u>
		<u>48,002</u>	<u>28,285</u>
		<u>589,114</u>	<u>525,690</u>

於2020年12月31日，預期將於一年多以後獲收回或確認為開支的應收擔保客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以及抵債資產為人民幣54.77百萬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幣54.29百萬元）。所有餘下應收及其他應收款項預期將於一年內獲收回或確認為開支。

- (i) 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集團出售金額為人民幣3,202,300.00元（2019年：人民幣19,824,442.71元）的無追索權且無呆賬撥備（2019年：人民幣零元）應收違約擔保付款予其他各方，代價為人民幣3,202,300.00元（2019年：人民幣19,824,442.71元）。

- (ii)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出售任何應收擔保客戶款項。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集團出售金額為人民幣6,100,000元的無追索權且無計提呆賬撥備應收擔保客戶款項，代價為人民幣6,100,000元。
- (iii) 於2018年12月28日，本集團與廣東中盈盛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訂立債務購買合約，因此本集團購入佛山市中盛置業有限公司總值人民幣41,874,000元的債權人權利及相關權益，作價人民幣42,094,000元。本集團有權收取本金人民幣26,000,000元的年利率12%的利息。
- (iv) 授予關聯方的貸款按年利率8%-11%計息。
- (v) 授予關聯方的應收款項按年利率6%計息。

(a) 賬齡分析：

於報告期末，根據交易日期及扣除呆賬撥備後的應收違約擔保付款及應收擔保客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i) 應收違約擔保付款

	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內	55,625	83,567
一至二年	94,013	23,708
二至三年	10,389	15,122
三至五年	25,792	51,193
超過五年	33,979	33,361
小計	219,798	206,951
減：呆賬撥備	(65,149)	(55,640)
	<u>154,649</u>	<u>151,311</u>

應收違約擔保付款於付款日期到期。

(ii) 應收擔保客戶款項

	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內	53,699	82,120
一至二年	19,848	38,920
二至三年	36,839	56,890
三至五年	89,495	63,692
超過五年	9,725	9,700
小計	209,606	251,322
減：呆賬撥備	(55,600)	(57,883)
	<u>154,006</u>	<u>193,439</u>

應收擔保客戶款項的賬齡自付款日期起計。

(b) 應收違約擔保付款及應收擔保客戶款項的減值：

應收違約擔保付款及應收擔保客戶款項的減值損失以撥備賬記錄，除非本集團認為收回有關款項的機會甚微，在該情況下，減值損失將從應收違約擔保付款及應收擔保客戶款項核銷。

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應收違約擔保付款及應收擔保客戶款項的準備變動如下：

(i) 應收違約擔保付款

	附註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		55,640	56,715
於綜合損益表確認的減值損失	5(a)	24,326	42,366
核銷金額		(17,927)	(47,407)
收回已核銷金額		3,110	3,966
於12月31日		<u>65,149</u>	<u>55,640</u>

(ii) 應收擔保客戶款項

	2020年			合計 人民幣千元
	12個月預期 信貸虧損 人民幣千元	無信貸減值的 生命週期預期 信貸虧損 人民幣千元	存在信貸減值 的生命週期 預期信貸虧損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1月1日	—	11,878	46,005	57,883
轉撥至無信貸減值的 生命週期預期信貸 虧損	—	—	—	—
轉撥至存在信貸減值的 生命週期預期信貸 虧損	—	(1,309)	1,309	—
虧損準備重新計量淨額 來自新發放客戶擔保的 應收款項	—	(9,497)	2,936	(6,561)
無法收回的已核銷金額	—	8,205	30	8,235
	—	—	(3,957)	(3,957)
於2020年12月31日	—	9,277	46,323	55,600
	2019年			合計 人民幣千元
	12個月預期 信貸虧損 人民幣千元	無信貸減值的 生命週期預期 信貸虧損 人民幣千元	存在信貸減值 的生命週期 預期信貸虧損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1月1日	—	22,536	24,635	47,171
轉撥至無信貸減值的 生命週期預期信貸 虧損	—	—	—	—
轉撥至存在信貸減值的 生命週期預期信貸 虧損	—	(12,010)	12,010	—
虧損準備重新計量淨額 來自新發放客戶擔保的 應收款項	—	(10,526)	16,105	5,579
無法收回的已核銷金額	—	11,878	2,498	14,376
	—	—	(9,243)	(9,243)
於2019年12月31日	—	11,878	46,005	57,883

10 發放貸款及墊款

(a) 按性質分析

	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委託貸款	158,568	182,444
小額貸款	<u>379,510</u>	<u>405,346</u>
發放貸款及墊款總額	538,078	587,790
應計利息	4,945	3,597
減值損失準備總額	<u>(38,086)</u>	<u>(36,557)</u>
發放貸款及墊款淨額	<u><u>504,937</u></u>	<u><u>554,830</u></u>

(b) 按行業分析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批發和零售業	85,754	16%	130,730	22%
服務業	405,010	75%	383,487	65%
製造業	44,314	8%	70,573	12%
其他	<u>3,000</u>	<u>1%</u>	<u>3,000</u>	<u>1%</u>
發放貸款及墊款總額	<u><u>538,078</u></u>	<u><u>100%</u></u>	<u><u>587,790</u></u>	<u><u>100%</u></u>

(c) 按擔保方式分析

	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抵押貸款	176,122	241,814
信用貸款	4,373	3,384
其他貸款	357,583	342,592
發放貸款及墊款總額	<u>538,078</u>	<u>587,790</u>

- 抵押貸款：抵押貸款指由符合下列標準的抵押品作抵押的貸款及墊款：(i)該抵押品已向相關政府機關登記；(ii)該抵押品的市場價值可輕易找出；及(iii)本集團相比其他受益人對該抵押品享有優先受償權。該類抵押品主要包括房地產及土地使用權。
- 信用貸款：信用貸款指並無抵押品或反擔保的貸款及墊款。
- 其他貸款：其他貸款指由擔保人擔保，或由市值可能貶值或不容易獲得或本集團相比其他受益人無優先受償權的抵押品作抵押的貸款及墊款。該類抵押品包括不可登記的房地產、土地使用權，以及可登記的應收賬款、汽車、機器、存貨及股權。

(d) 已逾期貸款的逾期期限分析

	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逾期三個月以內(含三個月)	2,172	2,694
逾期三個月至六個月(含六個月)	4,247	170
逾期六個月至一年(含一年)	3,307	650
逾期一年以上	115,238	138,807
	<u>124,964</u>	<u>142,321</u>

(e) 按減值損失準備評估方式分析

	2020年			合計 人民幣千元
	12個月預期 信貸虧損 人民幣千元	無信貸減值的 生命週期預期 信貸虧損 人民幣千元	存在信貸減值 的生命週期 預期信貸虧損 人民幣千元	
委託貸款	43,400	—	115,168	158,568
小額貸款	<u>362,063</u>	<u>850</u>	<u>16,597</u>	<u>379,510</u>
發放貸款及墊款總額	405,463	850	131,765	538,078
減：減值損失準備	<u>(13,755)</u>	<u>(55)</u>	<u>(24,276)</u>	<u>(38,086)</u>
發放貸款及墊款淨額 (不包括應計利息)	<u><u>391,708</u></u>	<u><u>795</u></u>	<u><u>107,489</u></u>	<u><u>499,992</u></u>
	2019年			
	12個月預期 信貸虧損 人民幣千元	無信貸減值的 生命週期預期 信貸虧損 人民幣千元	存在信貸減值 的生命週期 預期信貸虧損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委託貸款	47,000	—	135,444	182,444
小額貸款	<u>389,119</u>	<u>10,350</u>	<u>5,877</u>	<u>405,346</u>
發放貸款及墊款總額	436,119	10,350	141,321	587,790
減：減值損失準備	<u>(16,597)</u>	<u>(556)</u>	<u>(19,404)</u>	<u>(36,557)</u>
發放貸款及墊款淨額 (不包括應計利息)	<u><u>419,522</u></u>	<u><u>9,794</u></u>	<u><u>121,917</u></u>	<u><u>551,233</u></u>

(f) 減值損失準備變動

	2020年			合計 人民幣千元
	12個月預期 信貸虧損 人民幣千元	無信貸減值的 生命週期預期 信貸虧損 人民幣千元	存在信貸減值 的生命週期 預期信貸虧損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1月1日	<u>16,597</u>	<u>556</u>	<u>19,404</u>	<u>36,557</u>
轉撥至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	—	—	—
轉撥至無信貸減值的生命週期 預期信貸虧損	(74)	74	—	—
轉撥至存在信貸減值的 生命週期預期信貸虧損	(262)	(181)	443	—
虧損準備重新計量淨額	(16,090)	1,606	9,791	(4,693)
新發放貸款及墊款	13,688	—	4,450	18,138
撥回	—	—	—	—
核銷	<u>(104)</u>	<u>(2,000)</u>	<u>(9,812)</u>	<u>(11,916)</u>
於2020年12月31日	<u><u>13,755</u></u>	<u><u>55</u></u>	<u><u>24,276</u></u>	<u><u>38,086</u></u>
	2019年			合計 人民幣千元
	12個月預期 信貸虧損 人民幣千元	無信貸減值的 生命週期預期 信貸虧損 人民幣千元	存在信貸減值 的生命週期 預期信貸虧損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1月1日	<u>19,421</u>	<u>6,605</u>	<u>26,684</u>	<u>52,710</u>
轉撥至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	—	—	—
轉撥至無信貸減值的生命週期 預期信貸虧損	(512)	512	—	—
轉撥至存在信貸減值的生命 週期預期信貸虧損	(390)	(51)	441	—
虧損準備重新計量淨額	(15,665)	(5,710)	(2,611)	(23,986)
新發放貸款及墊款	16,169	—	318	16,487
撥回	—	—	—	—
核銷	<u>(2,426)</u>	<u>(800)</u>	<u>(5,428)</u>	<u>(8,654)</u>
於2019年12月31日	<u><u>16,597</u></u>	<u><u>556</u></u>	<u><u>19,404</u></u>	<u><u>36,557</u></u>

11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金融資產

	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股權投資	<u>41,050</u>	<u>65,009</u>
	<u>41,050</u>	<u>65,009</u>

12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可換股債券	<u>90,905</u>	<u>127,008</u>
	<u>90,905</u>	<u>127,008</u>

本集團已放棄將上述債券轉換為發行公司普通股的權利。

13 應收款項類投資

	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理財產品	50,680	107,600
債券	25,000	—
信託產品	<u>7,000</u>	<u>7,000</u>
小計	82,680	114,600
應計利息	1,455	2,393
減：減值損失準備	<u>(6,163)</u>	<u>(87)</u>
	<u>77,972</u>	<u>116,906</u>

14 擔保負債

	附註	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遞延收益		129,777	127,424
擔保賠償準備金	2(d)	65,045	62,234
		<u>194,822</u>	<u>189,658</u>

擔保賠償準備金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		62,234	59,794
本年提取		2,811	2,440
於12月31日		<u>65,045</u>	<u>62,234</u>

15 存入保證金及應計及其他應付款項

(a) 存入保證金

存入保證金指向客戶所收的保證金，以作為本集團提供信貸擔保的擔保抵押。此等保證金為無息，並將於擔保合約屆滿時退還客戶。

根據由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已變更為「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工業和信息化部、財政部、商務部、中國人民銀行及國家工商行政管理總局（已變更為「國家市場監督管理總局」）於2010年3月8日共同制定並發佈的《融資性擔保公司管理暫行辦法》，以及融資性擔保業務監管部際聯席會議於2012年4月15日頒佈的《融資性擔保業務監管部際聯席會議關於規範融資性擔保機構客戶擔保保證金管理的通知》，倘融資擔保公司收取擔保客戶的存入保證金，存入保證金應以三方託管形式存於受限制賬戶。就該等願意配合的合作銀行，本集團以三方託管形式將部分存入保證金存於受限制銀行賬戶。

(b) 應計及其他應付款項

	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應付職工薪酬	36,529	36,769
應付款項	8,294	5,207
有關其他金融工具 — 負債部分的應付本金	—	—
應付諮詢服務費	22,789	8,388
合同負債	8,833	20,892
應付股息	6,014	4,444
預扣所得稅	334	951
其他	19,658	16,299
合計	<u>102,451</u>	<u>92,950</u>

16 資本、儲備及股息

(a) 權益項目變動

本集團年初及年末綜合權益各項目的對賬載列於綜合權益變動表。本公司個別權益項目由年初至年末的變動詳情載列如下：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本溢價 人民幣千元	盈餘公積 人民幣千元	一般風險準備 人民幣千元	留存收益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2019年12月31日的結餘	<u>1,560,793</u>	<u>133,773</u>	<u>118,479</u>	<u>118,613</u>	<u>154,767</u>	<u>2,086,425</u>
2020年1月1日的經重列餘額	<u>1,560,793</u>	<u>133,773</u>	<u>118,479</u>	<u>118,613</u>	<u>154,767</u>	<u>2,086,425</u>
2020年的權益變動：						
年內利潤	—	—	—	—	94,569	94,569
全面收益總額	—	—	—	—	94,569	94,569
發行普通股	—	—	—	—	—	—
提取盈餘公積	—	—	9,457	—	(9,457)	—
提取一般風險準備	—	—	—	9,457	(9,457)	—
上一年度已批准的股息	—	—	—	—	(93,660)	(93,660)
2020年12月31日的餘額	<u>1,560,793</u>	<u>133,773</u>	<u>127,936</u>	<u>128,070</u>	<u>136,762</u>	<u>2,087,334</u>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本溢價 人民幣千元	盈餘公積 人民幣千元	一般風險準備 人民幣千元	留存收益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2018年12月31日的結餘	1,560,793	133,773	99,165	99,299	84,753	1,977,783
2019年1月1日的經重列餘額	1,560,793	133,773	99,165	99,299	84,753	1,977,783
2019年的權益變動：						
年內利潤	—	—	—	—	193,144	193,144
全面收益總額	—	—	—	—	193,144	193,144
發行普通股	—	—	—	—	—	—
提取盈餘公積	—	—	19,314	—	(19,314)	—
提取一般風險準備	—	—	—	19,314	(19,314)	—
上一年度已批准的股息	—	—	—	—	(84,502)	(84,502)
2019年12月31日的餘額	1,560,793	133,773	118,479	118,613	154,767	2,086,425

(b) 股息

根據本公司於2021年3月26日之董事會決議案，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建議派付股息如下：

- 向所有股東宣派現金股息人民幣93,647,561元（2019年：人民幣93,647,561元），即每股稅前人民幣0.060元（2019年：人民幣0.060元）。

上文所述利潤分派決議案須待本公司股東批准。

17 計息借款

本集團的計息借款分析如下：

	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		
— 無抵押	117,500	144,800
其他貸款	20,000	30,000
	<u>137,500</u>	<u>174,800</u>
應計應付利息	293	359
	<u>137,793</u>	<u>175,159</u>

於2020年12月31日，計息貸款按3.85%至11.50%的年利率計息且有擔保。於2019年12月31日，計息貸款按4.00%至8.00%的年利率計息且有擔保。

18 發出的擔保

於各報告期末，已發出的最高擔保總額(扣除反擔保)如下：

	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融資擔保	2,770,194	2,640,715
履約擔保	6,695,054	7,902,695
訴訟擔保	140,000	140,000
	<u>9,605,248</u>	<u>10,683,410</u>
小計	9,605,248	10,683,410
減：存入保證金	<u>(271,725)</u>	<u>(255,506)</u>
合計	<u>9,333,523</u>	<u>10,427,904</u>

已發出的最高擔保總額指交易對手未能完全按合約履行責任時應確認的最高潛在虧損。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概覽

2020年，受到新冠肺炎疫情的影響，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一季度國內生產總值（「GDP」）人民幣206,504億元，同比下降6.8%；這是自1992年建立季度GDP核算制度以來首次出現季度負增長，遠超2008年國際金融危機對中國經濟造成的衝擊。但是隨著疫情在中國逐漸得到控制，復工復產不斷推進，進入二季度後中國經濟出現明顯改善，2020年第二、第三及第四季度國內生產總值分別同比增長3.2%、4.9%及6.5%。中國於2020年錄得國內生產總值約為人民幣101.6萬億元，較2019年增長2.3%。但在國際市場需求大幅下降的環境下，前5個月中國外貿進出口增速有所回落，且當前境外疫情蔓延的勢頭尚未得到有效的控制，2020年全年中國外貿下行壓力加大。

新冠肺炎疫情給中小企業（「中小企業」）帶來了嚴峻的考驗，但國家高度重視中小企業應對疫情、復工復產工作，從國家到地方陸續出台了一系列的惠企政策；具體包括加大財稅支持力度、提高金融可獲得性、暢通要素市場流通、支持企業復工復崗、支持企業創新發展、構建優良營商環境、推動參與國際市場及持續優化公共服務等。本集團積極貫徹落實「六穩、六保」的要求，加大對中小企業的金融支持力度，同時主動讓利企業，在收費上給予企業優惠。總體而言，本集團年終發出擔保總額較去年下降10.49%，而年度總收益和淨利潤同比下降7.04%和17.40%。

2020年4月，根據《融資擔保公司監督管理條例》(國務院令第683號)及《融資擔保業務經營授權管理辦法》(銀保監發[2018]1號)等相關規定，本公司的各項經營指標均符合行業監管要求，成功獲得廣東省地方金融監督管理局批准換發的融資擔保業務經營許可證。兩會開幕之際，全國人大代表、本公司董事長吳列進積極建言，為中小微企業健康發展護航。

2020年6月至12月，本集團已獲得政府補貼合計人民幣17,290,450元，包括(i)根據2020年中央財政小微企業融資擔保業務降費獎補資金發放予本公司的人民幣14,093,650元；(ii)根據雲浮市工業和信息化局支擔保降費補助項目發放予本公司的子公司雲浮市普惠融資擔保股份有限公司(「雲浮公司」)的人民幣616,800元；及(iii)根據2020年中央財政小微企業融資擔保業務降費獎補資金發放予雲浮公司的人民幣2,580,000元。

業務概覽

本集團的業務主要包括兩個分部，分別為：

- (1) 擔保：本集團向中小微企業及個體工商戶提供擔保，對彼等償付貸款或履行彼等的合約責任進行擔保。本集團主要提供以下產品及服務：

融資擔保

間接融資擔保

直接融資擔保

非融資擔保

訴訟保全擔保

工程保函及其他履約保函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未償還擔保責任淨餘額為約人民幣9,333.52百萬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幣10,427.90百萬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擔保費收入淨額為約人民幣176.56百萬元(2019年：人民幣187.19百萬元)。

- (2) 中小微企業貸款：本集團向中小微企業及個體工商戶提供委託貸款，由本集團將資金存入中介銀行，再由中介銀行將有關款項轉借予本集團挑選的最終借款人。本集團的委託貸款業務讓我們通過銀行提供相對大額的貸款，通常介乎約人民幣1.00百萬元至約人民幣40.00百萬元不等，且不受地區限制。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委託貸款餘額為約人民幣158.57百萬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幣182.44百萬元)。

本集團自從2011年7月通過本公司的子公司佛山禪城中盈盛達小額貸款有限公司「(佛山小額貸款)」向佛山地區內的中小微企業、個體工商戶及個人提供小額貸款。佛山小額貸款獲准於中國廣東省佛山市進行業務。受限於相關法律及法規的要求，本集團可以提供最高金額達人民幣5.00百萬元的小額貸款。本集團提供的小額貸款期限一般為一年內。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小額貸款餘額約人民幣379.51百萬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幣405.35百萬元)。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總利息收入淨額為約人民幣78.68百萬元(2019年：人民幣87.8百萬元)。

本集團年內進行的主要業務活動

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鞏固本集團的整體市場地位。本集團年內進行的主要業務活動如下：

- (1) 於2020年1月10日，本公司將旗下全資子公司深圳中盈盛達商業保理有限公司100%的股權轉讓給另一全資子公司廣東中盈盛達資本管理有限公司，並更名為廣東中盈盛達商業保理有限公司。
- (2) 2020年4月2日，根據《融資擔保公司監督管理條例》(中國國務院令第683號)及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工業和信息化部、財政部、農業農村部、中國人民銀行、國家市場監督管理總局關於印發《融資擔保公司監督管理條

例》四項配套制度的通知(銀保監發[2018]1號)，本公司已取得廣東省地方金融監督管理局按新標準審核通過並換發的融資擔保業務經營許可證。

- (3) 於2020年5月14日，本集團旗下子公司廣東中盈盛達資本管理有限公司與獨立第三方周素萍共同成立新的子公司廣東中盈盛達數字科技有限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20.00百萬元，本集團持股佔比為90%。
- (4) 於2020年7月6日，本集團向旗下全資子公司廣東中盈盛達資本管理有限公司增資，其註冊資本從人民幣60.00百萬元增加到人民幣170.00百萬元。
- (5) 於2020年7月31日，董事會議決透過南方聯合產權交易中心(「南方聯合產權交易中心」)以正式的公開掛牌程序出售本集團於廣東耀達融資租賃有限公司(「廣東耀達」)的全部21.76%股權(包括本公司與中盈盛達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中盈盛達金融」，本公司的一家直接全資子公司)各自分別持有的14.41%及7.35%的股份)，原因為(i)廣東耀達因其國有股權不應低於50%以滿足其自身商業融資需求而將無法成為本集團的子公司；(ii)本公司與廣東耀達之間的業務發展策略有抵觸，及(iii)預期本集團將自有關出售事項錄得收益(「出售廣東耀達」)。

於2020年8月4日，本公司及中盈盛達金融開始透過獨立公開掛牌程序於南方聯合產權交易中心出售其於廣東耀達的股權(且各自每股掛牌價格相同)。本公司及中盈盛達金融於廣東耀達的各自股權的初步最低掛牌價格分別為人民幣75,761,344.71元及人民幣38,654,441.18元，其乃根據(i)廣東耀達於2020年3月31日的初步估值；(ii)中天運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編製的廣東耀達及其子公司(「廣東耀達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及(iii)中天運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廣東分所)於2020年3月31日出具的廣東耀達集團的清產核資專項審計報告釐定。

於2020年9月7日，有關出售事項的公開掛牌的信息公告期已屆滿。於2020年10月29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本公司股東（「股東」）通過決議案批准出售廣東耀達及(i)本公司已與最終受讓人佛山市金融投資控股有限公司、廣東維基投資有限公司及佛山市汽車運輸集團有限公司組成的聯合體受讓人訂立產權交易合同，以代價人民幣75,761,344.71元出售其於廣東耀達的權益；及(ii)中盈盛達金融已與最終受讓人佛金香港有限公司訂立產權交易合同，以代價人民幣38,654,441.18元出售其於廣東耀達的權益。出售廣東耀達於2020年12月9日完成及本集團自此不再於廣東耀達擁有任何股權。

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10月8日之通函及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5月8日、2020年7月31日、2020年9月7日及2020年10月29日之公告。

- (6) 於2020年8月7日，董事會通過決議案提呈給股東考慮及批准向中國的專業投資者建議公開發行本金總額不超過人民幣500.00百萬元的境內公司債券（「公司債券」）。於本公司於2020年8月28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股東已考慮及批准發行公司債券的建議安排。

於2020年11月17日，本公司接獲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發出《關於同意廣東中盈盛達融資擔保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向專業投資者公開發行公司債券註冊的批覆》（證監許可[2020]3137號）（「中國證監會批覆」），據此，（其中包括其他條件），公司債券應採用分期發行方式，及首期發行自中國證監會批覆之日起12個月內完成，其餘各期發行應自中國證監會批覆之日起24個月內完成。本公司將根據相關法律及法規、中國證監會批覆及相關股東決議案下的授權範圍發行公司債券。本公司擬將發行所得款項（扣除發行開支後）用於（包括但不限於）結算計息公司債務及補充本公司的營運資金以及子公司增資或於其他公司投資，以及任何不違反相關法律及法規的用途。報告期後，於2020年3月，本公司發行為期五年之人民幣260百萬元的第一期公司債券，該等債券於2021年3月24日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

2020年8月7日之通函及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6月18日、2020年8月28日、2020年11月24日、2021年3月12日、2021年3月15日、2021年3月16日、2021年3月18日及2021年3月23日的公告。

- (7) 於2020年8月24日，本公司(作為擔保人)與佛山市聯益建築材料有限公司(「**聯益建築**」)(作為被擔保人)訂立擔保服務協議，內容有關本公司就一間銀行向聯益建築授出人民幣20百萬元的貸款，以該銀行為受益人提供擔保及保證金人民幣1百萬元。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8月8日及2020年8月24日之公告。
- (8) 於2020年11月11日，本集團將旗下子公司所持有的廣東中盈盛達供應鏈管理有限公司85%的股權轉讓給另一子公司廣東中盈盛達資本管理有限公司；於2020年11月18日，廣東中盈盛達供應鏈管理有限公司的註冊資本從人民幣10.00百萬元增加到50.00百萬元。

財務回顧

擔保費收入淨額

本集團的擔保費收入總額由2019年的約人民幣195.62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20.63百萬元或約10.55%至2020年的約人民幣216.25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本集團積極貫徹落實國家疫情防控「六穩、六保」的要求，促使融資擔保費收入大幅增加約人民幣25.01百萬元或約18.96%至2020年的約人民幣156.94百萬元；及(ii)本集團與國內知名金融平台合作的零售金融融資擔保業務，從2019年的約人民幣27.35百萬元大幅增加至2020年的約人民幣63.04百萬元；部分被(iii)非融資擔保費收入由2019年的約人民幣63.69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4.38百萬元或約6.88%至2020年的約人民幣59.31百萬元所抵銷。

儘管擔保費收入總額有所增長，但本集團的擔保費收入淨額由2019年的約人民幣187.19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10.63百萬元或約5.68%至2020年的約人民幣176.56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本集團在風險規避上更審慎，承接了較低風險的業務從而使我們的風險敞口降低。

利息收入淨額

本集團的利息收入淨額由2019年約人民幣87.78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9.10百萬元或約10.37%至2020年的約人民幣78.68百萬元，主要由於本集團的保理服務收入減少所致。

銀行存款及保證金利息收入由2019年的約人民幣13.59百萬元增加人民幣約0.57百萬元或約4.17%至2020年的約人民幣14.16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本集團的未償還融資擔保責任增加約4.90%至2020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2,770.19百萬元，而2019年12月31日約為人民幣2,640.72百萬元。

委託貸款業務的利息收入由2019年的約人民幣15.92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1.28百萬元或約8.02%至2020年的約人民幣14.64百萬元，主要是由於銀行委託貸款業務收緊，導致業務量下滑所致。

小額貸款業務的利息收入由2019年的約人民幣47.65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2.42百萬元或約5.07%至2020年的約人民幣50.07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小額貸款2020年的日均貸款餘額較2019年增加約人民幣30.00百萬元。

保理業務利息收入由2019年的約人民幣22.62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7.36百萬元或約32.54%至2020年的約人民幣15.26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新冠疫情對產業鏈實體經濟的影響所致。

諮詢服務費

本集團的諮詢服務費由2019年的約人民幣31.02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1.82百萬元或約5.87%至2020年的約人民幣29.20百萬元，主要由於本集團著重開發新產品和開拓新的業務渠道，導致諮詢業務在收入中的比重減少。

其他收益

本集團的其他收益由2019年的約人民幣60.31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38.07百萬元或約63.12%至2020年的約人民幣22.24百萬元，主要由於(i)匯兌收益由2019年的約人民幣2.46百萬元下降至2020年的匯兌損失約人民幣5.07百萬元，主要是由於2020年下半年港幣兌人民幣的匯率大幅下降；(ii)應收款項類投資之投資收入由2019年的約人民幣22.74百萬元減少至2020年的約人民幣5.13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外圍經濟的不穩定因素導致集團的投資更趨向於保守型的銀行結構性存款產品。

提取擔保賠償準備金

提取擔保賠償準備金主要反映管理層對本集團擔保業務的充分撥備程度的估計。提取擔保賠償準備金由2019年的約人民幣2.44百萬元增至2020年的約人民幣2.81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未償還融資擔保責任餘額由2019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2,640.72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29.47百萬元或約4.90%至2020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2,770.19百萬元。

減值損失

減值損失主要來自於(i)違約擔保款項應收款項(反映我們無法收回的違約擔保款項淨額)；(ii)應收擔保客戶款項(反映本集團無法收回為客戶提供融資解決方案的資本組合的淨額)；(iii)向委託貸款及小額貸款業務客戶發放的貸款及墊款(反映我們無法收回所發放的貸款及墊款淨額)；及(iv)應收保理款(主要反映我們無法收回為客戶提供保理融資服務的淨額)。本集團的減值損失由2019年的約人民幣59.31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8.71百萬元至2020年的約人民幣50.60百萬元，主要是由於違約擔保客戶款項損失和應收擔保客戶款項損失的撥回，被發放貸款及墊款減值損失和應收保理款項減值損失由2019年的撥回約人民幣7.50百萬元和約人民幣0.11百萬元分別增加至2020年的約人民幣13.45百萬元和約人民幣1.33百萬元所抵銷。

營運開支

本集團的營運開支由2019年的約人民幣123.94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9.84百萬元或約7.94%至2020年的約人民幣114.10百萬元，主要由於(i)人員費用由2019年的約人民幣74.38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3.93百萬元或約5.28%至2020年的約人民幣70.45百萬元；(ii)辦公費由2019年的約人民幣7.01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3.42百萬元或約48.79%至2020年的約人民幣3.59百萬元；(iii)諮詢顧問費由2019年的約人民幣9.94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1.11百萬元或約11.17%至2020年的約人民幣8.83百萬元；及(iv)業務招待費由2019年的約人民幣2.90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0.94百萬元或約32.41%至2020年的約人民幣1.96百萬元。

稅前利潤

因以上種種，本集團的稅前利潤由2019年的約人民幣193.20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38.91百萬元或約20.14%至2020年的約人民幣154.29百萬元。本集團的稅前利潤分別佔本集團於2019及2020年的收入約63.14%及約54.24%。

所得稅

所得稅由2019年的約人民幣50.25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14.03百萬元或約27.92%至2020年的約人民幣36.22百萬元，與本集團稅前利潤減少相符。

年內利潤

由於上述種種因素，本集團的年內利潤由2019年的約人民幣142.95百萬元下降約人民幣24.87百萬元或約17.40%至2020年的約人民幣118.08百萬元，而本集團的淨利潤率由2019年的約46.72%下降至2020年的約41.51%。

資本開支

本集團的資本開支主要包括購買汽車、辦公室及其他設備、辦公室裝修的開支及購置辦公軟件。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資本開支約為人民幣2.53百萬元，主要與我們完善公司業務運營系統的研發開支有關。

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資本承擔餘額涉及(i)就其擔保業務向客戶發出的最高擔保總額及(ii)本集團辦公室物業租賃分別約為人民幣9,333.52百萬元及約人民幣8.15百萬元。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或然負債。

資產抵押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將任何資產抵押以取得銀行信貸或銀行貸款。

展望及本集團未來業務發展

(一) 行業發展趨勢

加大對中小微企業支持力度切實緩解 COVID-19 疫情衝擊

2020上半年以來，考慮到疫情衝擊的影響，中國人民銀行全面加大了對中小微企業的支援力度，包括安排人民幣3,000億元專項再貸款，人民幣5,000億元再貸款、再貼現額度，人民幣5,500億元普惠金融定向降准釋放流動性，以及基於中小微企業貸款臨時性的延期還本付息安排等。這些措施對於引導中小微企業貸款增量、降價以及減輕負擔等方面都取得了顯著成效。到今年3月底，普惠型中小微企業貸款餘額已達到人民幣12.4萬億元，同比增長23.6%，比上年同期高出4.5個百分點。

政策利好信貸規模平穩增長

2020年5月，國務院金融穩定發展委員會辦公室發佈11條金融改革措施；其中國務院財政部印發的《政府性融資擔保、再擔保機構行業績效評價指引》，規範地方各級政府性融資擔保、再擔保機構績效評價工作，引導政府性融資擔保、再擔保機構堅守主業、聚焦支小支農、積極服務中小微企業、「三農」和創業創新。

2020年下半年，經濟實現全面復蘇將是重要任務，加上「六穩、六保」方針的及時提出，為各項政策聚焦，促進政策合力的形成起到了操作指南的作用。一方面通過創新貨幣政策工具，支援實體經濟尤其是中小微企業；另一方面通過調低再貸款再貼現利率以及中期借貸便利、貸款基礎利率等工具利率，推動實體經濟融資利率進一步下降，預計下半年貨幣信貸以及社融規模會保持平穩增長的態勢；相關配套制度亦會逐漸完善，信貸結構持續優化，表現為公司類貸款投放加大，中長期貸款比重提高。

董事會認為，在中國經濟持續恢復及對中小微企業大力支持的环境下，國內融資擔保行業的監管體系將更加完善；同時，在監管力度不斷加強和市場風險有所暴露背景下，融資擔保行業整體呈現減量提質的趨勢；中國融資擔保行業將繼續完善資本服務功能，為實體企業提供更全面的服務和支持。

(二) 本公司發展戰略

2020年下半年經濟持續修復，但因為疫情不穩定及中美摩擦升級的因素，國家經濟運行仍面臨著巨大壓力，本集團擬採取以下措施：

1. **大力推動政策性擔保基金業務落地：**為實現緩解中小微企業融資難題的目標，本集團將依託國家融資擔保基金、廣東省再擔保、佛山融資擔保基金等三級財政風險分擔機制，創新與銀行的合作模式，大力開展政策性擔保基金業務，為中小微企業提供低成本的融資產品。
2. **繼續完善創新產業鏈金融：**本集團將繼續完善一體化金融服務，在以擔保為主營業務的基礎上，疊加小貸、融資租賃、商業保理、股權投資等產業鏈，提升和完善產業鏈。
3. **聚焦供應鏈金融：**通過互聯網、大數據、區塊鏈等技術，進一步促進金融與產業、科技的融合，提升在供應鏈金融整體服務水平。

自成立17年來，本公司專注與解決中小微企業融資難融資貴的問題，形成了以信用為基礎、以產業為依托，金融為驅動，立足廣東、輻射全國的中小微企業及個人系統化投融資服務平台和擔保行業的標桿企業。至今，已累計為近萬家中小微企業提供了上人民幣千億元投融資服務。未來，本集團會繼續堅持扶持中小微企業，切實履行社會責任，堅持做最具協同價值的系統化中小微企業投融資服務供應商。

資本架構、流動資金和財務資源

資本架構

本集團在資本管理上的首要目的是保障本集團能夠持續經營，從而通過與風險水平相應的產品及服務定價以及獲得合理成本的融資繼續為股東提供回報及為其他利益相關者謀求利益。

本集團積極地定期覆核並管理其資本架構，以在較高股權持有人／股東回報情況下可能伴隨的較高借貸水平，以及良好的資本狀況帶來的好處與保證之前取得平衡，並依據經濟狀況的變動調整資本架構。

外匯風險

本集團在中國經營及開展業務，且本集團所有的交易、資產及負債均以人民幣計值。本集團大部分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抵押存款以人民幣計值，而銀行存款存於中國的銀行。將該等款項匯出中國須受中國政府所實施的外匯控制措施限制。

本集團有若干以美元計值的銀行存款，故此本集團面臨外匯風險，本集團並無外幣對沖政策，但將持續密切監察其貨幣變動風險並採取積極措施。

流動資金和資本資源

本集團的流動資金及資本要求主要涉及營運子公司註冊資本的資本投資、授予小額貸款及委託貸款、支付違約付款、維持銀行的保證金及其他營運資金需求。過去，本集團主要以股東注資、經營所產生的現金流及銀行及其他借款就營運資金及其他資本要求提供資金。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人民幣1,058.27百萬元。

債務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計息借款約為人民幣137.79百萬元，該計息借款按3.85%至11.50%的年利率計息且有擔保。

此外，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持有其他金融工具 — 負債部分約人民幣59.36百萬元及租賃負債約人民幣8.15百萬元。

本集團於2019年12月31日和2020年12月31日的資產負債率分別為24.59%及24.29%，該資產負債率乃採用總負債除以總資產計算。

資產負債表外的安排

本集團訂立於日常業務過程中附有資產負債表外風險的擔保合約。合約金額反映本集團於融資擔保業務的參與度及其所承受的最大信貸虧損風險。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未償還擔保額合共約為人民幣9,333.52百萬元。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其他資產負債表外安排。

重大投資

除本公告「本集團年內進行的主要業務活動」一節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持有重大投資。

重大收購及出售子公司、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

除本公告「本集團年內進行的主要業務活動」一節所披露者外，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重大收購或出售子公司、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

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本集團於2020年12月31日並無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具體計劃。

報告期後事項

於2021年3月18日，本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發行人民幣2.60億元面向專業投資者公開發行的公司債券（第一期），票面利率為4.60%。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2021年3月12日、2021年3月15日、2021年3月16日、2021年3月18日及2021年3月23日之公告。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由於中國對從事金融業的公司的監管趨嚴及施加更為嚴格的監管措施，本公司股份於2015年12月23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投資者認購事項（定義見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9月30日之通函）及配售事項（定義見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9月30日之通函）的若干所得款項（統稱「所得款項」）尚未按照本公司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所披露的預計使用時間用完以擴大其中小微企業貸款業務或成立新融資租賃、小額信貸或資產管理公司，董事會已進一步審閱中國金融業的現時監管環境及市況以及本集團的未來發展策略，並修訂餘下所得款項的預期使用時間。有關變更餘下所得款項之預期使用時間及背後的理由披露於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2月8日的公告。

人力資源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員工總數為315人（2019年12月31日：302人）。董事相信，僱員的素質是維持本集團持續發展、增長及提高其盈利能力的最重要因素。本集團向所有僱員提供基本薪金，以及與表現掛鈎的獎金、福利及津貼，作為獎勵。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已產生員工成本（包括薪金、工資、獎金及其他福利以及退休計劃供款）約人民幣70.45百萬元。本集團亦為新僱員提供每年兩次的培訓。董事相信，與表現掛鈎的薪金及員工培訓在招聘、挽留人才及提升僱員忠誠度方面擔當重要角色。

本集團須參與中國各地方政府組織的退休福利計劃且本集團須按年內中國相關機構釐定的標準工資的一定比率為中國僱員支付年度供款。本集團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遵守相關規定。

購入、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並無購買、出售及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其職權範圍符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於本公告日期，審核委員會由5名成員組成，即吳向能先生（主席）、李深華先生、羅振清先生、梁漢文先生及劉恒先生先生（其中3人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已審閱及討論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亦已與管理層及本公司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準則及實務，並討論內部控制及財務報告事宜，包括審核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集團承諾實施高標準企業管治，以維護股東權益及加強本公司的企業價值觀及責任感。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作為其自身的企業管治守則。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除執行董事吳列進先生同時擔任董事長兼總裁之職務而偏離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A.2.1外，本公司已遵守載於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董事會認為，主席及總裁由同一人士擔任有利於確保本集團穩定的領導層，更加有效及高效執行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計劃。董事會更認為，現有安排不會損害職能及權力之間的平衡，並由現時董事會充分保障。該董事會由經驗豐富的人才（當中由充足人數當任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本公司將繼續檢討及強化企業管制實踐，確保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及監事證券交易應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及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執業守則。經向本公司董事及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董事及監事確認，已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遵守標準守則所規定的相關標準。

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本公司普通股(「**股份**」)人民幣0.06元(未考慮任何稅務影響),合計人民幣93,647,561.22元(「**2020年末期股息**」)。

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章程,應付予本公司內資股(「**內資股**」)持有人之股息將以人民幣派付,而應付本公司H股(「**H股**」)持有人之股息以人民幣宣派但以港元派付。其匯率將根據匯率控制的相關國家規定計算。2020年末期股息須待即將召開的2020年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批准並預計將於2021年7月30日(星期五)或前後支付。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所得稅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所得稅法實施條例》、《國家稅務總局非居民納稅人享受稅收協定待遇管理辦法》(國家稅務總局公告2016年第60號)、《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國稅發[1993]045號文件廢止後有關個人所得稅徵管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11]348號)、其他相關法律及法規以及其他監管文件,本公司作為預扣稅代理人,須就向H股個人持有人分派的股息預扣及繳付個人所得稅。然而,根據中國與H股個人持有人居住國家(地區)簽訂的稅收條約,以及中國內地與香港或澳門簽訂的徵稅安排,H股個人持有人可能有權享有若干稅務優惠待遇。一般情況下,對於H股個人持有人,本公司將於分派股息時,代表H股個人持有人按10%的稅率預扣及繳付個人所得稅。然而,適用於境外H股個人持有人的稅率或會因中國與H股個人持有人居住國家(地區)簽訂的稅收條約而異,而本公司將會據此於分派股息時,代表H股個人持有人預扣及繳付個人所得稅。

對於非居民企業H股持有人即以非個人股東名義持有股份的任何股東，包括但不限於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其他代理人、受託人或以其他團體或組織的名義登記的H股持有人，本公司將根據《國家稅務總局關於中國居民企業向境外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股息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有關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08]897號)的規定，按10%的稅率代該等H股持有人預扣及繳付企業所得稅。

如H股股東對上述安排有任何疑問，可向彼等的稅務顧問諮詢有關擁有及處置H股股份所涉及的中國、香港及其他國家(地區)稅務影響的意見。

對於H股個人持有人之納稅身份或稅收待遇、因任何該等H股個人持有人之納稅身份或稅收待遇未能及時或準確確定而引致之任何申索或對於代扣代繳機制或安排之任何爭議，本公司概不負責，亦不承擔任何責任。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將於2021年6月4日(星期五)舉行股東週年大會。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於適當時候向股東刊發及寄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釐定股東週年大會的出席資格，本公司將於2021年6月1日(星期二)至2021年6月4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接受任何股份過戶登記。於2021年6月4日(星期五)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或彼等之委任代表或正式授權之公司代表，方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凡擬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表決的人士，務必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份證書於2021年5月31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H股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就H股持有人而言)或本公司中國辦公地址，地址為中國廣東省佛山市順德區樂從鎮嶺南大道南中歐中心D棟5樓(就內資股持有人而言)。

為釐定股東收取2020年末期股息的資格，本公司將於2021年6月10日(星期四)至2021年6月16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天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接受任何股份過戶登記。於2021年6月16日(星期三)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方有權領取2020年末期股息。凡擬領取2020年末期股息(須待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的人士，務必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份證書於2021年6月9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H股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就H股持有人而言)或本公司中國辦公地址，地址為中國廣東省佛山市順德區樂從鎮嶺南大道南中歐中心D棟5樓(就內資股持有人而言)。

年度報告

本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將派發予股東，並於2021年4月公佈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join-share.com)。

承董事會命
廣東中盈盛達融資擔保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吳列進
主席

中國佛山，2021年3月26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吳列進先生(主席)；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張敏明先生、李深華先生、羅振清先生、趙偉先生及張德本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吳向能先生、梁漢文先生及劉恒先生。

* 僅供識別